

中国旅游协会

中旅协发〔2022〕2号

举办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的通知

各省、市、自治区、直辖市文化和旅游厅(局)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副省级城市文化和旅游局、旅游协会、旅游商品协会(分会):

在文化和旅游部及原国家旅游局主办的中国国际旅游商品博览会和中国义乌文化和旅游产品交易博览会期间,中国旅游协会已连续举办了 13 届中国旅游商品大赛。为了发展旅游业,增加旅游收入,扩大旅游购物消费,推动旅游商品开发创新,树立中国旅游商品品牌,繁荣我国旅游商品市场,促进全国各省区市旅游商品快速发展,加快旅游产业的整体发展。在文化和旅游部、浙江省人民政府等主办的“第 17 届中国义乌文化和旅游产品交易博览会”

期间将继续举办中国旅游商品大赛。

现将“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的活动方案及大赛裁审标准下发,请根据参赛规则,安排能够体现本省区市的健康生活文化创意日用旅游商品参赛。

专此通知。

- 附件:1.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活动方案
2.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裁审标准
3.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组织参赛回执
4.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参赛商品报名表
5.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知识产权声明书



附件 1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 活动方案

在文化和旅游部及原国家旅游局的支持下，中国旅游协会已连续举办了 13 届中国旅游商品大赛。为全面推进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贯彻《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31 号）文件中关于扩大旅游购物消费的要求，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实施旅游消费促进计划，培育新的消费热点，在文化和旅游部、浙江省人民政府等主办的“第 17 届中国义乌文化和旅游产品交易博览会”期间将继续举办中国旅游商品大赛。中国旅游协会、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义乌市人民政府、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过认真协商，决定于 2022 年 5 月在浙江省义乌市举办“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

健康生活创意日用旅游商品亦是旅游商品的重要组成部分，长期以来受到广大旅游者的喜爱。本届大赛以能够体现健康生活创意日用旅游商品为主要对象，面向全国征集最新的、最有创意的优秀旅游商品参赛，由历届全国旅游商品大赛的主要专家担任本届大赛的专家，裁审出 105 个奖项，为广大旅游者推荐出一批符合市场需求的健康生活创意日用旅游商品。

一、名称：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

二、主题：

健康生活、文化创意、地域特色、创新发展

三、组织：

1、主办单位：

中国旅游协会

2、合作主办单位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义乌市人民政府

3、承办单位：

中国旅游协会旅游商品与装备分会

4、支持单位：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奖项：

共设奖项 105 个，其中：金奖 15 个；银奖 30 个；铜奖 60 个。

参赛商品将根据大赛成绩获得中国旅游协会颁发的奖杯、奖章、证书。

五、参赛商品范围及活动要求：

1、参赛商品范围：

本次参赛的商品范围是：健康生活创意日用旅游商品中的精

品。

不要报送：服装、烟酒、食品、书画、药品、医疗器械、美妆品等，以及传统的、没有创新的工艺美术品，传统的、没有创新的环保材料旅游商品，传统的、没有创新的药枕、香囊、鞋帽等旅游商品。

2、主要类别包括：

(1) 新型环保材料旅游商品类

用新型环保材料制作的健康生活创意日用旅游商品。

(2) 新型抗菌旅游商品类

用于建筑内、汽车内等生活环境和生活器皿、衣物等物品除菌的新型抗菌健康生活创意日用旅游商品。

(3) 新型运动旅游商品类

用于强体运动的器具、运动辅助器具和用品等新型运动健康生活创意日用旅游商品。

(4) 新型保健旅游商品类

用于保护和增进人体健康、防治疾病的非书画、非精神类、非医疗器械类、非药品类、非食品类的新型保健健康生活创意日用旅游商品。

(5) 新型清洁旅游商品类

用于人体、衣物等方面的新型清洁健康生活创意日用旅游商品。

参赛商品须具有品牌性、地域性、市场性、创新性、实用性、工艺性、示范性，且有文字的注册商标、特色和创新明显、销售良好、市场潜力大、旅游商品特质突出。

3、报送数量

(1) 常规赛品

各省（区、市）报送的常规赛品数量每类不得超过4件/套，常规赛品总数不超过15件/套。副省级城市报送的常规赛品数量不超过5件/套。副省级城市报送的常规赛品数量不在各省（区、市）报送的常规赛品15件/套内。副省级城市可单独报送，也可与本省市區一并报送。

(2) 鼓励赛品

为鼓励在非遗基础上创新的健康旅游商品开发，各省（区、市）在常规赛品数量之外可不分类报送3件/套非遗创新健康旅游商品的鼓励赛品。副省级城市在常规赛品数量之外可不分类报送1件/套非遗创新健康旅游商品的鼓励赛品。

(3) 各省（区、市）报送的常规赛品和鼓励赛品总数不超过18件/套。副省级城市报送的常规赛品和鼓励赛品总数不超过6件/套。

4、报送要求：

(1) 本届大赛报送的参赛商品应是符合参赛要求的实物类商品。

(2) 各省(区、市)选送的参赛商品须已批量生产或正在批量生产,且市场销售较好的旅游商品。

(3) 各省(区、市)选送的参赛商品须已有自有的文字商标旅游商品。知识产权责任由参赛单位负责。

(4) 请各省、市、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局)、副省级城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在网上统一报送参赛商品报名表。各参赛企业需提交企业网站链接或者购买商品链接。

(5) 商标名称和商品名称不要重复填写。

(6) 中国旅游协会旅游商品与装备分会有资格的副会长单位是省级旅游商品协会或分会,所在的省(区、市)上报的参赛商品可在18件/套的基础上增加3件/套,总数不超过21件/套;

港澳台企业直接与组委会联系报送商品。

组委会鼓励有中国旅游协会旅游商品与装备分会有资格的理事单位从所在省(区、市)文化和旅游厅(局)、旅游协会、旅游商品协会(分会)报名参赛。未从所在省(区、市)报名参赛的理事单位也可直接与中国旅游协会旅游商品与装备分会秘书处联系报名。每个有资格的理事单位只能报送一套商品,每个有资格的常务理事单位只能报送两套商品,且不能从两个报送渠道重复报送,并经秘书处审查通过后,方可参赛。未从所在省报名参赛的理事单位直接报送的参赛商品数量不在每个省(区、市)报送数量的限额内。

(7) 请注意以下时间节点:

2月26日前, 请各省(区、市)文化和旅游厅(局)、副省级城市文化和旅游局将组织参赛回执扫描件(附件3)发送至中国旅游协会旅游商品与装备分会秘书处指定邮箱(邮箱地址:lysp@chinatcea.com)。

《参赛商品报名表》(附件4)纸质版无需发送, 由各省(区、市)文化和旅游厅(局)、副省级城市文化和旅游局旅游商品负责人自行保管。

5月10日前, 请各省(区、市)文化和旅游厅(局)、副省级城市文化和旅游局旅游商品负责人根据秘书处发布的网站账户名称和密码登录报名网站, 按照各参赛企业填报的《参赛商品报名表》(附件4)上传报名资料信息。逾期未能在网上报送的、或未按要求填写的、或内容不完整的商品将自动失去参赛资格。

(8) 本次大赛采用网上报名方式, 网上报名地址:www.chinatcea.com 请各省(区、市)的大赛负责人按照报名要求统一在网上报送。

(9) 参赛商品的零售价格不超过1万元/件套, 重量不超过5公斤, 体积不得过大。

(10) 参赛单位要保证参赛商品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需要网上提交带有文字商标的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照片及知识产权声明书(附件5)。

(11) 报名参赛商品的文字说明材料等不再退还本人。

(12) 报名后，符合参赛规则的商品所有者应同意参加中国旅游商品大赛主办单位的展示活动及有关宣传推荐活动，大赛结果名单、图片刊登在中国旅游协会官方网站和指定网站上。

(13) 本届大赛免收报名费和评审费。

(14) 由于本次大赛各省市参赛商品较多，请各省(区、市)文化和旅游厅(局)、副省级城市文化和旅游局大赛负责人务必将本省市区参赛商品统一交给组委会大赛现场负责接收的工作人员。大赛展示结束后，请各省市区文化和旅游厅(局)、副省级城市文化和旅游局大赛负责人统一将参赛商品领走，避免误报、误送、误拿和误取。邮寄商品的外包装箱，请用明显清晰的标识写明“**省(市)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参赛商品”，理事单位报送请标明“**省理事单位参赛商品”。

(15) 根据以往大赛中部分商品在运输中损坏的教训，建议将易碎商品采取整体泡沫包装的方式，外加硬质材料包装箱，减少不必要的损坏。

(16) 各省(区、市)和副省级城市选送的每件/套参赛商品须同一材质或同组材质。

(17) 在历届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和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获得金、银、铜奖的商品不得参赛。

六、地点及时间安排：

1、地点：浙江省义乌市国际博览中心

2、时间安排：

2月1日-5月10日，各省（区、市）文化和旅游厅（局）、副省级城市文化和旅游局或旅游协会、旅游商品协会（分会）组织本省（区、市）旅游商品报名，确定参赛商品。

5月24日前，参赛商品运抵浙江省义乌市。

组委会为方便各省邮寄参赛商品，请在**5月24日前**邮寄到达以下地址：义乌市宗泽东路**59号**国际博览中心。收货人：杨庆：18857918087

特别声明：本邮寄地址只接收大赛参赛商品，非参赛商品恕不接收，邮寄过程中如有遗失或破损请邮寄方自行解决，组委会恕不负责。

5月26日 8:30至17:00在义乌市国际博览中心C-1馆收集参赛商品并布展。请各省市大赛负责人将参赛商品统一交给组委会大赛现场负责接收的工作人员。当天未交的商品，将不能参加大赛。

5月27日专家委员会对参赛商品进行现场裁审。

5月28日举行颁奖典礼，公布大赛结果。

5月28日-30日集中展示参赛商品。

5月30日下午退还参赛商品。

七、裁审：

专家委员会邀请国内旅游商品知名专家对参赛商品进行现场
裁审。

八、宣传和对接：

1.第 17 届中国义乌文化和旅游产品交易博览会的宣传活动中
将进行旅游商品大赛宣传，并在中国旅游协会网站和公众号上宣
传告知。

2.大赛结束后，在中国旅游协会网站和公众号及相关媒体上
公布大赛结果。

九、中国旅游商品大赛通讯地址：

中国旅游协会旅游商品与装备分会秘书处：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3 号京伦饭店 3043 房间

联系人：范宏玉、田超

联系电话：18910060426；13401126965

联系邮箱：lysp@chinatcea.com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 评审标准

根据本次大赛的主题，参赛商品应突出以下七个特点：

1、品牌性：拥有自有文字商标，有一定品牌知名度，质量稳定，市场声誉好。

2、地域性：主题突出，有丰富的文化内涵，充分体现旅游地的文化特色、物产资源特点和技术特征。

3、创新性：商品设计创意新颖、独特，功能、技艺或品种独创。时尚性强，不落俗套，易被旅游者接受。传统工艺推陈出新，高新技术得到应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4、市场性：价格定位合理，须已批量生产或正在批量生产，且市场销售较好，旅游者认知度高。有进一步深化设计的空间，具有形成更大市场份额的潜力。

5、工艺性：工艺精良、制作精湛、用材合理、绿色环保、适宜量产。符合相关产品的国内外技术质量标准和安全标准（通过标准认定的以证书为准）。加工质量高，传统技艺应用到位，产品的包装系统安全且完整。

6、实用性：有一定的实用价值，符合现代生活需要，寓用于乐，功能、器型、色彩等应用合理、美观，易于携带。有与地域文化、办公、旅行或居家生活方式相关的应用性。

7、示范性：注重传统与现代、文化与科技、文化性与实用性的结合。开发与与时俱进，能够引导旅游商品的消费取向和流行趋势。

附件 3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组织参赛回执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组委会：

本_____（单位名称，文化和旅游厅(局)或协会 需注明部门）
将按照通知要求组织我_____（省、市名称）_____旅游商品企业参加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座机）

单位名称

年 月 日

注：参赛回执请于 2 月 26 日前填写完并将电子扫描件发送至指定
邮箱（邮箱地址：lysp@chinatcea.com）

附件 4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参赛商品 报名表

省份：

省文化和旅游厅（局）、副省级城市文化和旅游局联系人：

电话：

| | | | |
|---------------------|----------|-----------------|----------|
| 商品名称 | | 商标名称 | |
| 重 量 | | 件 数 | |
| 参赛商品图片 | 详见本页底部注明 | 文字商标注册证图片 | 详见本页底部注明 |
| 知识产权图片 | 详见本页底部注明 | 零售参考价格（元） | |
| 2021 年销售额（元） | | 2022 年上半年销售额（元） | |
| 参赛单位名称 | | 参赛单位联系人 | |
| 参赛联系人电话 | | 是否公布厂商 联系方式 | 是 / 否 |
| 商品销售网址 | | | |
| 参赛商品设计创新陈述（限 120 字） | | | |

注：

- 1、评比结束后的展示期内，大赛组委会拟在每个参赛商品前摆放该商品生产厂商联系方式，以便采购者与厂商联系，请参赛的厂商认真填写此表，选择是否对外公布联系方式。如没有标注，视为放弃。
- 2、每套参赛商品需单独提供 1 张以上的实物照片，1 张带有文字的商标注册证照片，如有专利证书或版权注册证书的也请提供 1 张证书照片，同时要提交盖公章的知识产权声明扫描件。文件格式 JPG 或 PNG，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图片大小 1 至 3Mb。

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参赛商品 知识产权声明书

本单位作为“2022 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健康主题)”的参赛方，就本单位参赛商品的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声明如下：

- 1、本单位对本单位参赛商品拥有完全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
- 2、本单位同意大赛组委会根据宣传推广等非商业性用途的需要，参加主办单位的展示活动及有关宣传推荐活动。
- 3、本单位承诺如实填写参赛报名表相关内容，并对所填写内容负法律责任。
- 4、本单位参赛商品如果在大赛中发生有关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的法律纠纷，本单位将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此后无正文）

参赛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